

公平交易委員會 107 年 11 月份重要措施

一、委員會議

本會 11 月份召開第 1409 次至第 1412 次委員會議，審議通過 13 項議案，其中重要案件臚列如次：

(一)處分案

- 1、上鋒企業社藉摸彩活動之名，取得參與者個人資料，且隱匿商品銷售之事實及重要交易資訊，致消費者誤認，而為活水機相關商品之交易，核其整體銷售行為，為足以影響交易秩序之欺罔及顯失公平行為，違反公平交易法第 25 條規定，故依公平交易法第 42 條前段規定處分，除令其應立即停止該項違法行為，並處新臺幣 5 萬元罰鍰。
- 2、亞太電信股份有限公司以發送簡訊方式傳達優惠活動訊息，對具有招徠效果之相關事項為虛偽不實及引人錯誤之表示，違反公平交易法第 21 條第 4 項準用第 1 項規定，處新臺幣 10 萬元罰鍰。
- 3、全球希望有限公司從事多層次傳銷，與傳銷商締結之書面參加契約未包括完整之多層次傳銷管理法相關規定，違反多層次傳銷管理法第 14 條第 1 款規定，令其自處分書送達之次日起 30 日內，應與傳銷商補締結包括法定事項之書面參加契約，送本會備查。
- 4、新加坡商美極客環球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從事多層次傳銷，(1)變更傳銷商參加條件，未事先向本會報備，違反多層次傳銷管理法第 7 條第 1 項規定；(2)招募限制行為能力人為其傳銷商，未事先取得法定代理人之書面允許，並附於參加契約，違反多層次傳銷管理法第 16 條第 2 項規定；(3)未依法定期限處理傳銷商解除及終止契約之退出退貨，違反多層次傳銷管理法第 20 條第 2 項及第 21 條第 2 項規定。令其自處分書送達之次日起，應立即停止第(2)項及第(3)項違法行為，及自處分書送達之次日起 10 日內，將第(2)項處理情形送本會備查，並處新臺幣 100 萬元罰鍰。
- 5、感謝愛股份有限公司從事多層次傳銷，變更傳銷制度，未於實施前依法向本會報備，違反多層次傳銷管理法第 7 條第 1 項規定，處新臺幣 5 萬元罰鍰。
- 6、頤鑫企業有限公司從事多層次傳銷，(1)設立具營業所性質之收件中心及變更傳銷商參加條件，未事先向本會報備，違反多層次傳銷管理法第 7 條第 1 項規定；(2)未於法定期間內及未依法定計算方式辦理傳銷商於訂約日起算 30 日後之退出退貨，違反多層次傳銷管理法第 21 條第 2 項規定。令其立即停止第(2)項違法行為，並處新臺幣 40 萬元罰鍰。
- 7、尊鎧建設開發有限公司、昱鈞不動產開發有限公司銷售「景泰藍」建案，於廣告刊載「精緻二房一廳，舒適私人生活空間」文

字並輔以 2~5F 傢俱配置參考圖等圖示，將原挑空位置增建臥室、陽臺空間之使用表示，以及原用途為陽臺空間以客廳空間之使用表示，就足以影響交易決定之商品內容及用途為虛偽不實及引人錯誤之表示，違反公平交易法第 21 條第 1 項規定，分別處新臺幣 20 萬元、10 萬元罰鍰。

- 8、東騏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銷售「～東騏 想建築～ 飛飛想」建築廣告，對於使用分區為乙種工業區之建築使用一般住宅用語，就足以影響交易決定之商品內容及用途為虛偽不實及引人錯誤之表示，違反公平交易法第 21 條第 1 項規定，處新臺幣 60 萬元罰鍰。

(二)結合申報案或聯合行為申請案

美商 KKR & Co.Inc.、盧森堡商 Carlton(Luxembourg)Holdings S.à.r.l.、楷榮股份有限公司及李長榮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結合案，依公平交易法第 13 條第 1 項規定，不禁止其結合。

二、宣導活動

- (一) 11 月 8 日赴嘉義縣公共汽車管理處辦理「交易陷阱面面觀」活動。
- (二) 11 月 20 日於臺北市舉辦「107 年度反托拉斯法專題講座-國際潮流下我國反托拉斯法執法規範與走向」。
- (三) 11 月 23 日及 30 日於臺北市舉辦「107 年度北部菁英公平交易法與案例研習營」。

三、競爭中心

- (一)「公平交易通訊」第 84 期出刊並分送各界。
- (二) 11 月 16 日舉辦第 25 屆「競爭政策與公平交易法學術研討會」。
- (三) 11 月 20 日德明財經科技大學財政稅務系師生參與「公平交易法與多層次傳銷管理法訓練營」活動。
- (四) 11 月 29 日臺北大學經濟學系師生參與「公平交易法與多層次傳銷管理法訓練營」活動。

四、國際事務

- (一) 11 月 1 日至 2 日出席於南非斯泰倫博斯舉辦之「ICN 單方行為研討會」。
- (二) 11 月 7 日至 8 日出席於日本東京舉辦之「ICN 結合研討會」。
- (三) 11 月 15 日舉行 107 年度臺日雙邊會議。
- (四) 11 月 15 日及 22 日參加 ICN 機關成效工作小組電話會議。
- (五) 11 月 16 日參加 ICN 倡議工作小組電話會議。
- (六) 11 月 26 日至 30 日出席 OECD 競爭委員會例會及全球競爭論壇。

五、其他

- (一) 11 月 1 日出席行政院召開之「107 年 11 月開放政府聯絡人工作推

動會議」。

- (二) 11月19日出席行政院南部聯合服務中心第237次協調會報。
- (三) 11月23日召開監察院財政及經濟委員會委員巡察本會業務會議。
- (四) 11月26日召開本會「內部稽核小組」第14次會議。
- (五) 11月28日召開本會「數位經濟競爭政策小組」第16次會議。
- (六) 11月29日辦理本會「107年度各項行政資訊刊登行政院公報作業講習」。
- (七) 11月29日出席行政院南部聯合服務中心第311次業務會報。